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Education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中國教育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9)

自願性公告 —

本公司教育業務受到新職業教育法鼓勵

2022年4月20日，全國人大常委會表決通過新修訂的職業教育法，這是職業教育法制定近26年來的首次修訂。新職業教育法已由習近平主席於同日頒佈，將自2022年5月1日起施行。

新職業教育法明確，國家鼓勵、指導、支持企業和其他社會力量舉辦職業學校，鼓勵金融機構通過提供金融服務支援發展職業教育。為了深化企業參與職業教育，新修訂的職業教育法進一步明確，國家發揮企業的重要辦學主體作用，推動企業深度參與職業教育，鼓勵企業舉辦高品質職業教育，對深度參與產教融合、校企合作的企業給予獎勵、稅費優惠等激勵。

新職業教育法還明確，專科、本科及以上教育層次的普通高等學校可實施高等職業學校教育。

中國教育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及併表附屬實體統稱「本集團」)的教育業務涵蓋新職業教育法所涉及的高等職業教育(包括應用型本科及大專)及中等職業教育。本集團於中國所有學校中提供的教育均受到新職業教育法鼓勵。

本公司相信，本集團的業務有利於實現國家的職業教育戰略目標。本集團將繼續為更多學生創造和提供優質的職業教育機會，為國家經濟社會發展做出積極貢獻，切實履行本集團使命與社會責任。

承董事會命
中國教育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
于果 謝可滔

香港，2022年4月2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于果先生、謝可滔先生、喻愷博士及謝少華女士；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Gerard A. Postiglione博士、芮萌博士及鄔健冰博士。